

施政計畫

計 畫 名 稱			計 畫 內 容
業 務 計 畫	工 作 計 畫	分 計 畫	
	二. <一>道路養護 (府 AP5.1 人行 道透水鋪面達 成率、府 BP2.2 管理現有實體人行 道更新率、局 BP1.1 人行道 透水鋪面達成 率、局 BP1.2 累計多孔隙瀝 青混凝土達成 率、局 DP1.1 年度道路維護 改善完成率、 局 DP1.3 現有 實體人行道更 新完成率)		<p>1. 辦理全市道路維護。</p> <p>(1)瀝青混凝土路面坑洞修補、瀝青路面整修銑刨鋪裝及路基改善。</p> <p>(2)人行道(不透水)鋪面更新改善及修補及人行道透水鋪面更新改善。</p> <p>2. 道路附屬設施維護。</p> <p>(1)分隔島、護欄及相關道路設施之維護。</p> <p>(2)全市側溝蓋板整修維護。</p> <p>3. 辦理道路範圍天然災害之搶修。</p> <p>4. 多孔隙瀝青混凝土將依本府環保局需求納入年度噪音及道路維護改善等計畫檢討辦理，原則上適用於高架橋及快速道路等路段。</p>
	<二>橋涵養護 (府 BP6.1 橋檢 構件缺失改善 率、局 DC1.1 市民對道路橋 梁滿意度、局 DP2.1 年度橋 檢構件缺失改 善率)		<p>1. 辦理橋梁、陸橋、地下道及隧道等維護養護工作。</p> <p>(1)辦理全市一般橋梁、人行陸橋、車行陸橋、人行地下道、車行地 下道、隧道等維護、改善及養護工作。</p> <p>(2)依公路養護規範定期進行檢測，並配合編列相關經費進行維修或 補強工作。</p> <p>2. 辦理民眾對於道路橋梁維護成果滿意度調查。</p>
	<三>機械維護		<p>各項工程車輛及機具之維護。</p> <p>(1)建立車輛機具車歷登記卡適時檢查。</p> <p>(2)購貯緊急備用零件(輪胎、電瓶、燈泡…等)，供人員搶修使用。</p> <p>(3)維護各種車輛及機具設備，傾卸工程車、小貨車、高空作業車、 道路補修車、乳化瀝青灑佈車、吊桿工程車、拖車頭、裝載挖掘</p>

		兩用機、挖土機、鏟裝機、推土機、堆高機、瀝青灑佈機、壓路機、路面刨平機、鋪裝機、高壓清洗機、發電機。
	<四>工程發包及履約管理等 (府 BP6.8 道路挖掘件數下降率、局 EC1.1 挖掘減量率、局 EP1.1 即時影像回傳率— 局 EP1.2 纜線橫越清整率)	<p>1. 辦理工程發包及履約管理、工程品質管理、工程規劃設計業務、土地管理、機電工程設計業務、道路挖掘管理業務、道路管理維護業務、建築規劃設計業務。</p> <p>2. 辦理道路施工計畫管線整合作業：持續推動「臺北市道路管線暨資訊中心」營運，並配合道路施工計畫進行管線整合施工，同時就其施工排程統一調度管理，以減少重複刨鋪及施工衝突或擾民情形，提升道路管理品質。</p> <p>3. 辦理道路施工管理及纜線清整作業：道路施工即時影像通報、天空纜線清整計畫。</p>
肆. 道 路 橋 梁 工 程	一.<一>道路及橋梁工程 (府 BP6.1 橋檢構件缺失改善率、局 DP2.2 橋梁拆除及周邊道路改善工程執行進度、局 DP2.3 橋梁改建執行進度、局 DP1.1 年度道路維護改善完成率、局 DP1.3 現有實體人行道更新完成率))	辦理福國路延伸工程（第 2 期）等 40 項工程。 
拾 貳. 共 同 管 道 基 金	一.<一>共同管道業務(局 DP1.2 纜線管溝建置率)	<p>1. 共同管道業務費。</p> <p>2. 共同管道管理維護費用及總務費。</p> <p>3. 福國路共同管道工程第 2 期。</p> <p>4. 臺北市共同管道系統第二次通盤檢討。</p> <p>5. 臺北市共同管道監控整合系統工程。</p>
拾 參.	—<一>新工處其	4. 養護工程隊第三分隊辦公房舍新建工程。

建築及設備	營建工程	他修建工程 2. 養護工程隊保養場辦公房舍。
二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車輛新購及汰換等。
三 其 他 設 備	<→其他設備	機械設備、資訊設備、雜項設備之新增及汰換等。

承辦人：夏振峰 聯絡電話：1999 轉 7953 機關首長核章：

